

太和县中医院文件



关于《太和县中医院睡眠中心脑功能检查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二包》项目中标单位安徽团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处理意见

安徽团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《太和县中医院睡眠中心脑功能检查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项目二包》项目（项目编号：TH2026QT0020）中存在“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”的违法违规或违反招标（采购）文件约定或违反其诚信承诺书有关承诺的行为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七十二条、《太和县中医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》第十六章第四十六条、磋商文件第五章供应商须知第8条规定及安徽团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在本项目的投标文件中《投标人诚信承诺书》中的承诺，经我院研究处理如下：三年内禁止安徽团茂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参加太和县中医院招标

采购活动。公示期 202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9 年 9 月 13 日(公示期三年)

此函

